

2023 年度龙岩市
新罗生态环境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的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负责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有关职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区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二、单位预算构成

列入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主要任务是：持续开展流域断面水质巩固工作；持续开展六项污染物管控工作；持续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持续开展环境监管执法工作；持续开展项目谋划和管理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开展流域断面水质巩固工作。一是重点开展断面水质下降及水质未改善的流域排查、巡查工作。二是加

强现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加快推进新建、拟建处理设施工作进度，同时积极配合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等升级改造工作，切实减少生活污水排放对断面水质影响；整县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完成工程总投资不低于 60%。三是完成 31 个入河排污口整治，加强巡查；持续做好饮用水源地的环境保护整治，从源头保障农村饮用水安全。四是持续开展养殖业整治工作。

（二）持续开展六项污染物管控工作。一是加强对水泥厂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管控，加快推进 6 家水泥厂超低排放改造工作，确保于 2023 年底前完成全区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同时，对辖区内涉 VOCS 企业开展 VOCS 检查，对我区 14 家涉 VOCS 重点企业开展监督性监测工作。二是落实轻污染天气应急处置与烟花爆竹联防联控工作。三是继续加强对包含水泥、机砖厂等 19 家重点扬尘污染源企业的严格管控。四是加快推进新罗区声环境功能区优化调整工作，加强资金保障，强化声环境功能区噪声自动监测，及时完成联网和信息公开。五是加强我区 7 个国家、省控监控站点周边环境的管控工作，完成监控站点视频监控的安装并正常运行，从而快速、有效的处理监控站点周边突发环境污染问题。

（三）持续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一是持续开展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二是加快推进煤矸石综合整治及整改销号。三是继续抓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监管。四是持续发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五是不断用好项目工作法。坚持“问题清单化、清单项目化、项目具体化”的原

则，因地制宜谋划生成一批可落地的好项目，持续推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各项工作，问题提升全区生态环境质量。

（四）持续开展环境监管执法工作。一是持续落实环保突出问题整治。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严格落实各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推进生态环境省督察反馈问题、信访件及华东督察反馈问题交账销号工作。二是加大环境执法力度，结合环境执法大练兵行动、排污许可证专项执法检查行动、污染源随机抽查行动、网格化环境监管等，严肃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三是认真调查处理 12369 环保热线、12345 平台、e 龙岩平台、福建省信访系统、来电来访等投诉。四是以高压态势打击涉危险废物环境违法行为，特别是案件频发的镇（街），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定期筛查案件线索；严厉打击非法加工、买卖煤矸石，以及破坏已复绿的煤矸石点进行加工利用等违法行为，同时加快推进新罗区煤矸石综合整治工程建设进度，确保按时完工并通过验收。

（五）持续开展项目谋划和管理工作。一是努力服务好大局。做足“绿色文章”。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充分发挥环保倒逼引领作用促进传统产业、能源结构等向绿色低碳转型，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做足“服务文章”。二是推进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深化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突出的战略位置，从生态制度、生态环境、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

态文化六个领域出发，加快创建“新罗区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三是加快山水项目建设。督促各业主单位切实提高认识，加快项目立项、施工等各方面进度，确保九龙江流域（新罗段）面源污染治理工程、新罗区绿盈乡村环境质量提升工程、新罗区煤矸石综合整治工程能按时、保质完成建设并通过验收。四是紧盯环保项目谋划。结合我区环境质量实际和现有项目的基础上，力争谋划投资 30-50 亿元 EOD 项目。同时提高储备项目质量，加大项目推进力度，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加强监督检查，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出现的重点、难点问题，确保各项项目落到实处、切实发挥生态环保效益。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3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3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485.3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25.77	支出合计	525.7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525.77	525.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3	19.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0	8.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3	5.13									
2110101	行政运行	76.93	76.9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08.42	408.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6	7.16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25.77	117.35	408.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3	19.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0	8.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3	5.13				
2110101	行政运行	76.93	76.9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08.42		408.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6	7.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3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3
		十、节能环保支出	485.3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25.77	支出合计	525.7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5.77	117.35	408.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3	19.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60	8.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3	5.13	
2110101	行政运行	76.93	76.9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08.42		408.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6	7.16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25.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7.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63
30101	基本工资	19.02
30102	津贴补贴	14.05
30103	奖金	27.2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3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0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0.40
30229	福利费	0.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3.7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2.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年，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单位收入预算为525.77万元，比上年增加65.0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25.77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25.77万元，比上年增加65.0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17.35万元、项目支出408.42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25.77万元，比上年增加65.09万元，增长14.1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环境监测执法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19.53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生活补贴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5.1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费支出。

（四）2110101-行政运行76.9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人员支出及日常公用支出。

（五）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08.42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执法、环境监测、环境监察、环保在线监控等业务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7.1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17.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7.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

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2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5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生态环保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5.00		
	财政拨款:	3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由于工作任务俱增、监测能力不足，监测人员少，根据工作量需要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外包送检，支付相应检测费，通过监测及时掌握污染物排放情况为执法提供依据。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监测成本	≤3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监测家数	≥55 家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有效率	≥100%
		时效指标	污染物监测报告出具天数	≤15 天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9 万元，增长 13.02%。主要原因是保运转业务费用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